（三）外国青年人才计划

1. 项目定位

聚焦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持一批对华友好、年富力强、具有高水平科研潜质的外国青年人才来华开展包括博士后研究等在内的科研合作，促进外国青年学者在华开展长期、稳定的学术交流与研究工作。

2. 项目征集条件

① 外国青年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197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获得博士学位 6 年以内；

② 申请人每年应在华工作 9 个月以上（不支持远程工作）。

3. 项目周期

项目资助期限分为 1 年期或 2 年期。